

「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」—第六批次核定結果明細表-宜蘭縣

編號	縣市別	整體計畫名稱	分項案件名稱	對應部會	總工程費															核定	複評意見	
					111年度			112年度			113年度			114年度			中央補助	地方自籌	小計		補助機關意見	
					中央補助	地方自籌	年度小計	中央補助	地方自籌	年度小計	中央補助	地方自籌	年度小計	中央補助	地方自籌	年度小計						
56-1	宜蘭縣	得子口溪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	水文化儀典通道再現營造計畫	經濟部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×	經濟部： 經評分階段審查決議，本案未符本計畫推動宗旨與效益，故本案暫緩核列。	
56-2	宜蘭縣		得子口溪水文化親近營造—自淨提升暨水環境營造計畫	經濟部	1,300	286	1,586	0	0	0	0	0	0	24,700	5,422	30,122	26,000	5,708	31,708	○	經濟部： 1. 本案透過自然植生淨化以改善水質條件，並加強綠化整體河廊環境，原則同意辦理，補助機關改列經濟部。本案經費酌減，原則同意核列補助規劃設計費1,300千元及工程費以24,700千元為上限，工程費暫列114年度。 2. 請將細部設計送河川局審查認可後，工程經費需求應函報水利署同意，再辦理工程發包。 3. 請於111年底前完成設計案發包，並請增加植栽綠化，及採近自然工法營造自然環境景觀，名稱修正為「得子口溪水文化親近營造—自淨提升暨水環境營造計畫」。	
56-3	宜蘭縣		水文化親近營造—聚落污水處理場設置計畫	環保署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×	環保署： 1. 本案水質改善效益較小，囿於本署特別預算有限，本案暫緩核列。 2. 建議納入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內，重新盤點檢討後再依實需於後續批次提報爭取辦理。
56-4	宜蘭縣		水文化場域維護—二龍排水上、下閘門改善計畫	經濟部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×	經濟部： 本案主要為辦理既有閘門功能修繕，偏重維管性質，本案暫緩核列。
56-5	宜蘭縣		水文化場域維護—得子口溪畜牧廢棄循環利用場可行性規劃	農委會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×	農委會： 1. 本案於本會畜牧處擬核案件中評比相對偏低，暫緩核列。 2. 得子口溪上游畜牧廢水循環再利用一案，規劃內容簡略，計畫效益未明確，且無場址建置緣由，僅只可行性評估，無經費細項說明，經費需求合理性不足；另畜牧廢水集中處理、聚落式污水處理廠等，且皆為鄰避設施，請確認可建置之土地區位及民眾認同度後再行提報計畫。
57-1	宜蘭縣	美福排水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	水資源循環推廣計畫	經濟部 環保署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×	1. 本案評比偏低，暫緩核列。 2. 建議納入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內，重新盤點檢討後再依實需於後續批次提報爭取辦理。	
57-2	宜蘭縣		舊港排水生態提升計畫	經濟部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×	1. 本案評比偏低，暫緩核列。 2. 建議納入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內，重新盤點檢討後再依實需於後續批次提報爭取辦理。	
宜蘭縣小計					1,300	286	1,586	0	0	0	0	0	0	24,700	5,422	30,122	26,000	5,708	31,708			